

2022 年度原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长沙市岳麓区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函〔2023〕8号）等文件精神，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 2023 年 8 月至 2023 年 9 月对原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长沙市岳麓区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配置与执行、预算监督与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综合评价。此次评价金额总计 1,881.82 万元，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机构设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长沙市岳麓区委员会（以下简称区政协）为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依据职能职责，区政协内设 7 个职能处（室），分别办公室、委员学习联络委员会、提案委员

会、经济科技和外事委员会、农业农村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文教卫体和文史委员会、社会法制和民族宗教委员会；1个二级机构，即政协委员服务中心。

2.人员概况

区政协核定行政编制 16 名（含区政协主席、副主席），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6 名，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在编职工人数 33 人，临聘人员 3 人。

（二）部门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区政协制定了《内部控制手册》和《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包括：预算业务控制、收支业务控制、政府采购业务控制、资产业务控制、建设项目业务控制、合同业务控制、决策机制制度等内容，构建了内容基本完整的内控体系，根据提供的资料及现场核实情况，各项管理制度较好地得到了执行。

（三）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管理、使用情况

1.部门预算安排及决算情况

根据长沙市岳麓区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的批复》（岳财预字〔2022〕4 号），区政协获批复的 2022 年预算为 1,645.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5.14 万元（含公务接待经费 17.96 万元），项目支出 370 万元。年中调整预算数 236.68 万元，2022 年全年预算数 1,881.82 万元。

2022 年决算数为 1,775.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9.98 万元，项目支出 445.84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 94.37%。

2.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1) 基本支出

区政协 2022 年度部门基本支出共计 1,329.9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退休费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日常公用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支出内容	支出金额(万元)	支出占比	备注
一	工资及福利支出	1,090.40	81.99%	
1	基本工资	186.84	14.05%	
2	津贴补贴	131.18	9.86%	
3	奖金	499.83	37.58%	
4	绩效工资	18.48	1.39%	
5	社会保障缴费	154.70	11.63%	
6	住房公积金	78.54	5.91%	
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3	1.57%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53	11.76%	
8	办公费	5.39	0.40%	
9	邮电费	1.22	0.09%	
10	租赁费	1.06	0.08%	
11	培训费	0.95	0.07%	
12	公务接待费	1.59	0.12%	
13	劳务费	7.43	0.56%	
14	工会经费	12.15	0.91%	
15	其他交通费用	46.76	3.52%	
1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99	6.01%	
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05	6.25%	
17	退休费	77.91	5.86%	
18	医疗费补助	4.50	0.34%	
19	奖励金	0.64	0.05%	
	合计	1,329.98	100.00%	

(2)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区政协 2022 年 “三公” 经费年初预算 17.9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96 万元。

区政协 2022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1.5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9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8.85%。2021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1.11 万元，2022 年度“三公”经费超过上年决算 43.24%。

（3）项目支出

区政协 2022 年项目支出共计 445.84 万元，系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用于界别、视察、调研、慰问、专题协商、社情民意专项活动开展；区政协界别委员工作室补助；岳麓区文史丛书编撰工作；街、镇智慧委员工作室建设以奖代补；六届二次全体会议召开；发放政协委员履职补助等，项目支出明细具体如下：

序号	支出内容	支出金额(万元)	支出占比	备注
1	六届二次全会经费/追加区政协六届二次会议经费	132.56	29.73%	
2	区政协委员履职补助经费	51.6	11.57%	
3	界别活动经费	2.54	0.57%	
4	政协专项活动经费	158.2	35.48%	
5	街、镇智慧委员工作室建设以奖代补专项经费	27.8	6.24%	
6	政协委员表彰专项经费	3.2	0.72%	
7	“三服务”、“六好委员”常委会议专题经费（2018 年）	10.44	2.34%	
8	《岳麓区文史丛书-名山卷》编撰专项经费	39.5	8.86%	
9	区政协界别委员工作室补助经费	20	4.49%	
合计		445.84	100.00%	

（四）资产管理情况

区政协制订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等与资产管理相关的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对资产实施归口管理，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明确资产的调剂、出租、对外投资、处置的程序、审批权限和责任，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建立资产信息管理系统，定期对资产进行账务清理，对实物进行清查盘点。

区政协 2022 年新增 10 项资产，包括圆形会议桌 1 张、三门文件柜 3 件、1.6 办公桌 3 张和木扶手西皮办公椅 3 件，金额共计 1.968 万元，新增采购的固定资产依据相关采购流程执行，并按要求履行了验收手续。

二、部门绩效目标

（一）部门职能职责

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区政协的主要职责如下：

1.负责区政协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常务委员会专题座谈会和专门委员会的会务工作，负责上述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决定、建议案的组织实施；

2.协调区政协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充分发挥政协委员的作用，履行好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基本职责；

3.负责区政协委员进行协商视察、考察、参观、调查、座谈、学习，研讨等日常活动的组织服务工作；

4.做好政协对外宣传工作；

5.围绕全区大政方针，组织专题调查，课题研究，民主评议，为区委、区政府决策建言献策，当好参谋；

- 6.做好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理论研究工作；
- 7.联系和指导各街、镇政协活动组工作；
- 8.联系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无党派人士；
- 9.负责兄弟区、县政协接待工作；
- 10.加强区政协组织文化建设工作；
- 11.做好文史资料征集、编辑工作，发挥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积极作用。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坚决落实省、市、区党代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大力践行强省会战略，坚决贯彻“一打造三当好”和“高转补统新”工作要求，紧扣“五城同建”，围绕“产业项目建设提速年”，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有效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努力开创政协工作新局面，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三）具体绩效目标

1.街、镇智慧委员工作室建设以奖代补专项经费：在19个街（镇）建立智慧委员工作室及委员阅览室，每年年底进行评比验收。2022年拟完成6个，并根据考评结果，按5万元/个实行以奖代补；

2.界别活动经费：全区共有 23 个界别，由分管领导牵头，通过开展界别学习、界别协商、界别调研和视察、界别发言、界别提案反映社情民意，举办界别特色活动、界别联谊等形式多样的界别活动，加强界别委员的学习交流，提升界别委员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鼓励界别委员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努力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

3.六届二次全会经费：2022 年 2 月将召开六届二次全会，预计参会人数约 500 人；

4.政协委员表彰专项经费：2022 年对 2021 年度优秀委员、优秀提案、重点提案、先进政协工作者、理论工作先进个人、社情民意工作先进个人、调研工作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发放 2021 年社情民意稿费补助；发放 2022 年 2 月全会发言材料稿费；发放政协云活跃度排名奖励等；

5.政协专项活动经费：（1）视察活动，通过组织委员视察、参观等形式，就各项事业和群众生活的重要问题进行研究，召开会议和报告等形式向有关部门提出建议或整改方案；（2）调研活动，区政协专门委员会分别组织政协委员通过走访、考察等形式，形成高质量的调研报告，为区委、区政府提供决策依据；（3）慰问活动，区政协对生病住院、家庭困难、劳模、宗教人士、教育工作者、复员军人等特殊群体的委员进行慰问，组织政协委员对辖区内贫困群众走访、失学儿童、两老人员家庭等进行走访慰问；（4）专题协商活动，为加强区政协协商民主创新的实践，组织委员开展专题协商、对口协商、提案办理协商等；（5）民主党派座

谈会，充分发挥各民主党派在人民政协中的作用，按要求每年召开2次座谈会；（6）民主监督，根据区委的要求，分别对营商环境、民生实事等进行民主监督；（7）对政协云进行维护、对政协进行宣传报道；（8）委员培训，为提高委员的履职能力，推动基层政协工作，每年组织基层政协工作现场推进会和业务培训，19个街（镇）政协活动组工作者参加；（9）委员文体活动，每季度组织委员开展各类文体活动。

三、部门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一）扛牢政治责任，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

把迎接中共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作为贯穿全年的重大政治任务。精心组织“喜迎二十大，委员在行动”系列活动，区政协机关、界别活动组、街（镇）联络组分别开展“十大”主题活动，为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了浓厚氛围。

（二）贯彻决策部署，开创改进政协工作新局面

湘江新区党工委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的实施方案》，构建了具有新区特色的政协工作新格局，为做好新时代全区政协工作提供了重要支撑，注入了强劲动力。区政协坚持把协商摆在重要的位置，首次召开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探索创办建言资政专刊，不断丰富协商平台载体，持续推动协商成果转化。建立健全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机制，建设了湖南金融中心、大科城、乡村振兴、基层社会治理等4个界别委员工作室，各委员工作室多次组织协商活动并提出意见建议，不断推动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

(三) 聚焦主责主业，坚持务实履行政协职能

一是紧扣党政需要精准建言。围绕建设“四个新区”，就“打造湘江西岸消费新高地 助力长沙建成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开展重点调研，组织协商座谈，开展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二是紧扣群众期盼务实献策。围绕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组织协商视察，提出意见建议；围绕“十大民生工程”进展、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开展专项民主监督，以协商促改进、以监督促落实；围绕教育医疗、就业养老、生态环保等民生实事，提交提案，助推解决了一批民生问题。三是紧扣中心工作多维出力。主动服务洋湖片区、岳麓高新区、坪塘片区、莲花片区、观沙岭银杉路以东片区等产业项目建设和征地拆迁工作；认真帮扶中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20 家企业，联系指导环金星路高端商贸等 5 个楼宇集聚区，协调解决困难问题；深入基层，及时督导疫情防控、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具体工作。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剖析

(一) 预算编制不精准

单位依据当年工作计划申报预算，未考虑突发事件、其他因素等对于项目实施的影响，缺乏预见性、前瞻性，预算编制不精准，导致实际执行与预算出现差异。如：六届二次全会经费年初预算为 80 万元，后追加 52.9 万元；年初预算中无“区政协委员履职补助经费”和“区政协界别委员工作室补助经费”预算，分别申请从“界别活动经费”、“委别外出学习培训经费”中调剂支出。

（二）绩效目标不全面

区政协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中存在绩效目标未细化量化，部分项目个性指标中量化指标为 1 个，部分项目指标应当设置而未设置。

（三）在职人数超编制

区政协核定行政编制 16 名（含区政协主席、副主席），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6 名，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在编职工人数 33 人，在职人员数超出核定编制数。

（四）政府采购欠规范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偏低。区政协 2022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批复 70 万元，2022 年政府采购实际执行金额 24.3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34.71%。

2. 合同倒签。合同验收日期或发票日期早于合同签订日期，如：2022-8-9#凭证与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分公司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关于文化、体育用品和器材批发服务的网上超市合同》，验收单验收日期 2022 年 7 月 11 日，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8 日；2022-5-2#凭证与长沙麓之风图书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关于文学类书籍的网上超市合同》，合同签订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发票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13 日。

3. 验收手续不齐全。验收单无具体验收时间、供应商未盖章，如：2022-5-2#凭证与长沙麓之风图书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关于文学类书籍的网上超市合同》，验收单没有

具体验收时间，验收单供应商未盖章。

（五）资产管理欠规范

1.资产配置实际执行与预算不符。区政协 2022 年资产配置预算为办公台式电脑 3 台，限额 3.6 万元，相机一台，限额 2.4 万元，实际采购办公家具一批，金额 19,680 元。

2.未对 2022 年新增资产实物进行贴标。资产标签是资产的“身份证”，包含了资产购置、编码、领用人、存放地等重要信息，在资产日常管理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粘贴资产标签是确保固定资产账实相符、安全完整的重要手段之一。根据内部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规定，所有固定资产均应编号贴标，经核实部分固定资产未贴标，不符合内部管理制度。

（六）街、镇智慧委员工作室建设进度缓慢

区政协计划在 19 个街（镇）建立智慧委员工作室及委员阅览室，计划 2022 年拟完成 6 个，并根据考评结果，按 5 万元/个实行以奖代补，2022 年仅完成了岳麓区“石榴籽”政协委员工作室建设，未实现年初绩效目标。

（七）档案管理待加强

区政协履行职能完成各项调研活动、慰问活动、民主党派座谈会、委员培训和视察活动，由不同的职能处（室）负责牵头，部分职能处（室）未对活动资料进行归档整理，存在资料零散、资料缺失的现象。如：2022 年召开民主党派座谈会，但未形成会议纪要。

五、有关建议

（一）完善预算编制

建议单位加强年度工作计划的前瞻性，预算编制与本年度工作计划挂钩，避免资金使用与预算偏差过大现象，减少年中调整资金预算额度，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率。

（二）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建议单位认真学习绩效管理的有关政策文件，提高绩效目标填报质量，按要求制定明确、具体、量化的绩效目标，有差距及时调整，有问题及时解决，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

（三）加强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单位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编制，依照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加强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完善验收手续。

（四）加强合同管理

建议单位加强合同管理，严格按流程开展业务。开展业务应先经审批签订合同，明确合同双方权利与义务，保障双方权益，以便对合同履行情况实施有效监督。

（五）加强资产管理

建议单位加强固定资产管理，按照资产配置计划合理进行资产配置，需要调整资产配置的应取得有关资产管理部门批复后方可执行。对新增的固定资产应及时进行粘贴标签，确保固定资产账实相符。

（六）加快街、镇智慧委员工作室建设

建议单位加快街、镇智慧委员工作室建设，尽快完成绩效目标。

（七）加强档案管理

建议单位加强档案管理，建立完善的资料归档制度，强化档案意识，将需要归档的资料及时整理。

六、评价结论

综合绩效评价情况，区政协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度工作任务，但仍存在预算编制不精准，绩效目标不全面，政府采购欠规范、资金使用欠规范，资产管理欠规范等问题。区政协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1.05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

2023 年 9 月 21 日